

证券代码：301023

证券简称：江南奕帆

公告编号：2025-075

无锡江南奕帆电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江南奕帆电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1月24日通过电子邮件向全体董事发出。本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锦成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孙定坤、刘施宏、周红兵、陆锋通讯出席。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和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最新要求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并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相关职权，监事在监事会中担任的职务将自然免除，《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同时，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本次变更具体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由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现拟制定和修订一系列内部治理制度。公司董事对本议案的子议案逐一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由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由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7）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8）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制度文件。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确保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

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锦成先生、刘松艳先生、孙定坤先生、唐颖彦女士、李晓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刘锦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提名刘松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提名孙定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提名唐颖彦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提名李晓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确保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长缨女士、陆锋先生、卜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及相关公告。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张长缨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提名陆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提名卜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定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江南奕帆电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8 日